

证券代码：600539

证券简称：狮头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22-104

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2年11月28日，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2】2686号，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披露的《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》（临2022-102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各方对所涉及问题进行逐项核实，鉴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部分问题仍需要充分论证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不超过5个交易日对《问询函》相关问题进行回复。

公司将尽快完成对《问询函》的回复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6日